

30日是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东营市不少学校推出特色活动，从而强化校园安全。记者采访了解到，这些活动涉及到校园周边交通安全、食品安全、校园内消防安全等多个方面，通过参与式互动，让学生对安全入心入脑。

为保证学生上放学安全，学校出“新招”

孩子不遵守交规，要接“罚单”

本报记者 李沙娜 通讯员 张伟军



「交通违章罚单」。交警女子护卫队展示为实验学校孩子们定制的

校园里交警与萌娃上演交通情景剧

“红灯停，绿灯行，黄灯亮了等一等。看到红灯了，我们能不能通行?看到绿灯怎么做?”30日，在东营市实验学校的办公楼前，铺着印有斑马线、红绿灯等交通标志的十字路口幕布，配合交通指示灯和交警阿姨的手势，小学生们逐个通过马路考验关。

据了解，为迎接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东营市实验学校联合东营市交警支队直属一大队一中队女子护卫队，把室内的交警知识教学搬到室外，以情景剧的

形式，现场模拟教学生如何安全通过十字路口。

记者从东营市实验学校学生发展处了解到，模拟十字路口的幕布印有斑马线、红绿灯等，交警在教学过程中还会用指示牌，让小学生对交通规则印象更深刻，要求学生回家后把所学知识传授给家长，也让家长加入到遵守交通规则的行列中来。“现在还只是选择性地进行教育教学，争取这学期内在全校普及，让每个学生及家长都遵守交通规则，重视交通安全。”

交警将对违反交通规则的学生开“罚单”

30日下午，东营市交警支队直属一大队女子护卫队的交警王琼像往常一样护送东营市实验学校的小学生过马路，但在护送学生的同时，还将对过马路不走斑马线、闯红灯的学生开出“罚单”。

据介绍，为了保证学生在上放学路上的安全，东营市实验学校设置了学生违规通知单，《通知单》一式两份，女子护卫队的交警在执勤过程中，对违规的学生开出“罚单”后，一份交给学生，一份留存学校。当学生把“罚单”交给班主任老师后，每周学生发展部将集中对违规学生进行培训教育。

记者看到，通知单上除了学生姓名、所在班级、违规时间外，还需说明违规行为，要求学生将《通知单》交给班主任，并接受学生发展部给予的相应处罚，如果将其丢失或瞒报、不报，将加倍处罚。

学生发展处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通知单》就像交警对违规车辆开出的罚单，而对开出“罚单”的学生，学校将每周进行统一培训，以教育为主，重点不在于罚。“开‘罚单’主要是为了提醒学生，让学生认识到自己犯下的错，并及时改正。以后自我约束，保证自己在上学路上的交通安全。”

东营市一中各年级签安全工作责任书

学生管住嘴，饮食安全有保障

本报3月30日讯(记者 李沙娜 通讯员 丁子勇) 30日，记者从东营市一中了解到，为迎接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东营市一中举行2015年安全管理工作目标责任书签订仪式，并出台《关于集中治理违规在学校周边小摊点购买食物的规定》，引导学生不在流动小摊点购买不卫生饭菜，确保学生饮食安全。

据介绍，东营市一中通过开展联合

执法行动、法制副校长为师生做法制安全教育报告、应急疏散演练、给学生家长的一封信、上好安全教育课、假前安全教育大会，开展校园交通及校园周边秩序专项治理行动等，切实提高了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

30日，东营市一中党委书记、校长史本泉与各职能部门、各年级部负责人签定了“2015年度学校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各

处室、年级部负责人为安全工作直接责任人，具体负责实施学校的安全工作。

同时，东营市一中出台《关于集中治理违规在学校周边小摊点购买食物的规定》，并召开全校师生动员大会，通过年级部党员老师和班主任等联合行动，学生和家长签订承诺书等多项措施，教育引导学生不在流动小摊点购买不卫生饭菜，确保学生饮食安全。



晨阳学校的小学生认真进行消防疏散演练。 本报记者 段学虎 摄

存脐血，为什么选择在山东省脐血库

先看一组数字：

成立至今，山东省脐血库已经储备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共12万余份，其中，家庭库10万余份，公共库16000余份。

如今，每月有2000多例脐带血存入山东省脐血库，平均每天储存量就有70多例。

那么，存脐血，为什么选择在山东省脐血库？

山东省内 合法脐血库仅此一家

目前，山东省内经国家卫计委配准设立，获得《血站执业许可证》的脐血库仅有位于济南的山东省脐血库，地址是在济南市高新区港兴三路1109号，同时也是山东省唯一具有脐带血采集保存及临床供应资质的脐带血干细胞科研机构。

2008年，山东省卫生计生委专家组对山东省脐血库进行了执业验收，通过听取汇报、现场检查、查看文件、质疑答辩，专家组一致认为其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有关规范，

达到执业标准，同意颁发《血站执业许可证》。

2009年山东省卫生计生委发出通知，坚决查处医疗机构为外省和本省未取得《血站执业许可证》的机构采集、提供脐带血的非科研项目目的医疗行为，依法处罚脐带血库和医疗机构非法采集、提供、使用脐带血等违规行为。

2013年7月份，山东省卫生计生委又再次针对脐带血采集工作的规范性发出89号文件，要求医疗机构只能允许由国家卫生计生委批准设置的，具备《血站执业许可证》的山东省脐血库采集、提供脐带血。对未取得《血站执业许可证》的机构擅自采集脐带血的行为，应依据《献血法》第十八条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移交公安部门追究其刑事责任。

采集、运输、保存、使用 任一环节都放心

脐带血采集人员均已参加脐带血采集

培训会，由山东省脐血库专业讲师进行现场教学并通过由山东省医学会组织的考试后方可从事采集工作。

工作人员采集完脐带血后，将脐带血放入符合技术规范要求的运输箱，此运输箱可有效保证脐带血造血干细胞的质量；与此同时，山东省脐血库确立了“1血1箱”制度，每例脐带血单独放置于运输箱中。一旦有患者或患者家属申请使用已存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工作人员将会复核各项数据，并使用专门的液氮运输罐，专人运送至应用医院。

从脐带血中分离造血干细胞时，工作人员使用山东省脐血库自行研发的“实用新型专利产品”，整个分离程序将为保持细胞活性提供坚实保障。脐带血造血干细胞保存前，工作人员要进行程控降温，采用的仪器为进口程控降温仪，整个降温程序经多年验证效果优良。最后，脐带血造血干细胞进入零下196℃的液氮罐中长期保存，山东省脐血库配备了全自动监控系统实时监控储存状态。

干细胞产品临床反馈质量可靠

山东省脐血库已有800多份脐带血造血干细胞用于移植，为国内外检索HLA相合脐血6000多次，山东省脐血库提供的脐带血造血干细胞获得了北京海军总医院、安徽省立医院、北京军区总医院附属八一儿童医院、山东省千佛山医院等具有移植资质权威医院的一致认可。

济南市民刘杰(化名)的儿子出生时在山东省脐血库储存了脐带血，4年后，其儿子被查出患有重度再生障碍性贫血。在与主治医生沟通后，决定用孩子出生时储存的脐带血移植治疗。2013年9月22日，山东省脐血库临床应用中心的工作人员将这份成功复苏的“救命血”送到了患儿接受治疗的天津血液病研究所。2013年11月10日，患儿顺利出院。2014年2月，孩子正式入学。

山东省脐血库一直肩负着“奉献医疗科技，保障人类健康”的使命，秉承着“奉献、创新、责任、和谐”的价值观，为大家的健康保驾护航。